

申请过境车辆封闭道路许可证所需文件  
粤港常规配额（香港私家车个人名义）

	所需文件	正本 / 副本	新办许可证 (注1)	许可证续期	更换车辆	更换司机	申请许可证复本	变更商号
1.	过境车辆封闭道路通行证新签发申请表 (TD547D)	正本	✓					
2.	过境车辆封闭道路通行证续期 / 更换车辆 / 复本 / 更改司机资料申请表 (TD547)	正本		✓	✓	✓	✓	✓
3.	广东省公安厅所签发的有效粤港澳机动车辆往来及驾驶员驾车批准通知书 (电子批文卡) (注2)	正本	✓	✓	✓	✓		✓
4.	申请人香港居民身份证	副本	✓	✓	✓	✓	✓	✓
5.	过境车辆封闭道路通行证申请授权书 (如适用) (注3)	正本	✓	✓	✓	✓	✓	✓
6.	申请人改名契	副本						✓
7.	i. 申请人人大或政协委员证 (适用于港澳籍政协委员、人大代表申请) 或 ii. 申请人人才优粤卡 (适用于持有广东省人才优粤卡的港澳台及外籍人士)	副本	✓					
8.	最近三个月内发出的香港地址证明文件 (注4)	副本	✓	✓	✓			✓
9.	有效香港车辆登记文件 (正面及背面) (注5)	副本	✓		✓			✓
10.	i. 公司注册处提供的最近一年公司查册 (查阅公司资料) 结果 (注6) 或	副本	✓	✓	✓	✓	✓	✓
	ii. 公司注册处提供的最近一年周年申报表正本或由香港注册会计师 / 律师核证的最近一年周年申报表副本 (注6)							
11.	每名指定司机的身份证明文件 (注7)	副本	✓			✓		✓
12.	每名指定司机的有效香港正式驾驶执照 (注7)	副本	✓			✓		✓
13.	由劳工处就「补充劳工优化计划」发出的「原则性批准通知书」 (仅适用于司机为输入劳工) (注8)	副本	✓			✓		✓
14.	所有口岸现有有效的封闭道路通行证	正本			✓			✓

15.	警方报失纸正本 或 已损毁的许可证（注9）	正本					✓	
-----	-----------------------	----	--	--	--	--	---	--

注1： 如原有封闭道路通行许可证的有效期已经届满超过六个月，申请将被视为新申请。

注2： 电子批文卡上「请予办理」一栏须显示相应的许可证申请类别。如新申请、更换车辆及变更商号没有显示相应的许可证申请类别，请先到广东省公安厅补领「往期批文」，再到本署申请许可证。

请参考以下常见申请类别：

内地电子批文卡办理类别	相应的许可证申请类别
新办	新申请
延期	续期
换车	更换车辆
换主司机／换副司机	更换司机
变更商号	变更商号

注3： 如申请人提交的 TD547D／TD547 申请表由其本人签署，则无须提交许可证申请授权书。详情请参阅夹附在申请表末页的过境车辆封闭道路通行证申请授权书。

注4： 有关本署可接纳的地址证明，请参阅 [https://www.td.gov.hk/tc/public\\_services/licences\\_and\\_permits/proof\\_of\\_address/index.html](https://www.td.gov.hk/tc/public_services/licences_and_permits/proof_of_address/index.html)。许可证持有人的地址如有改变，请尽快以书面连同新地址的证明文件通知运输署过境服务分组（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10 楼 1032 室）有关地址的更改。

注5： 在申请及签发封闭道路通行证时，车辆须持有有效香港车辆牌照。

注6： 适用于私家车登记车主为香港注册公司，而申请人为该香港注册公司的东主／董事的申请。

注7： 指定司机须为电子批文卡之登记司机及香港居民／外国护照持有人。如属许可证有效期内的更换司机申请，申请人只须提交新任指定司机的身份证明文件、有效香港正式驾驶执照及由劳工处就「补充劳工优化计划」发出的「原则性批准通知书」（如适用）。

注8： 如指定司机是根据「补充劳工优化计划」以输入劳工身份前来香港特别行政区就业的人士，需提供由劳工处就输入劳工申请发出的「原则性批准通知书」。

注9： 申请人若遗失现有有效的封闭道路通行证（「许可证」）或许可证已损毁，可申请「许可证」复本。申请人应填妥过境车辆封闭道路通行证复本申请表（TD547），并

携同警方报失纸或已损毁的「许可证」，亲自前往运输署过境服务分组（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10 楼 1032 室）申请「许可证」复本。申请费用为港币 86 元。

运输署  
过境服务分组  
(2026 年 3 月版本)